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5 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安排 （公共管理）

一、复试所需材料：

1. 复试通知书（含诚信考试承诺书，请考生本人亲笔签名）【考生登录同济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https://yzbm.tongji.edu.cn/logon>)自行下载】。
2.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3. 准考证（中国研究生招生网下载）。
4. 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如有）或学信网近期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 个人简历（具体要求详见后续邮件通知）。

以上所需材料，请按次序排列扫描压缩后于 3 月 20 日 12:00 前发送至 tjmpa@tongji.edu.cn，邮件标题格式如下：“姓名+2025 年 MPA 复试材料”。

二、复试时间和流程：

1. 复试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周一）

上午复试的考生请于 8:00 前，下午复试的考生请于 13:00 前到指定候考室报到，进行复试资格确认，查询复试分组等信息。

2. 复试地点：杨浦区彰武路 1 号同济大厦 A 楼 202 室（经济与管理学院）

3. 复试内容：思想政治理论 50 分，外语口语和听力 100 分，专

业和综合素质 200 分。以上内容均采用个人面试形式。

4. 同等学力考生（包括高职高专毕业生、普通高校本科结业生）除正常复试外，还须加试 2 门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须笔试），且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必须合格。

请进入复试的考生严格按照上述时间参加复试！

三、注意事项：

1. 资格复查：

进入复试的考生须携带所有复试要求的材料前往报考学院进行复试，复试前在相关报考学院完成资格复查。

2. 体检：

按照国家文件规定，考生体检工作由招生单位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体检要求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进行。

3. 复试政策宣讲：

我院 MPA 中心于 3 月 21 日（周五）15:00 组织复试主要内容、评分标准和拟录取办法宣讲，进入复试的考生均须参加。MPA 中心将以邮件形式把会议号和密码告知考生，请注意查收。

4. 以下情况之一不予录取：

1) 政审不合格者；

- 2) 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即复试得分不足复试满分的 60%）；
- 3)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不合格；
- 4) 体检不合格者。

四、咨询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 MPA 中心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1-65983289，咨询邮箱：tjmpa@tongji.edu.cn。

经济与管理学院 MPA 中心

2025 年 3 月 19 日